

石狮市深海养殖项目（一期）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福建省高正水产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1 概述

石狮市深海养殖项目（一期）拟在深沪湾东南侧海域开展深水网箱养殖，规划海域面积 557.9008 公顷。网箱养殖区拟布置 120 个周长为 120m 的 HDPE 新材料圆形深水大网箱养殖无公害、绿色水产品，主要养殖石斑鱼、黄鳍鲷、黑雕、斑石鲷和马面鲀等鱼类，预计年产 10800 吨，产值 20000 万元。项目总投资约 30000 万元（仅为设备投入资金，不包含养殖苗种、饵料等生产经营资金投入），建设工期约为 6 个月。

本项目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以网络平台、报纸刊登、现场张贴公告等方式为主，共进行了两个阶段公众参与调查，具体调查时间、调查方式见表 1-1。

表 1-1 公众参与调查时间及调查方式

项目	时间	方式	对象	调查执行情况	公示日期
首次环评信息公示	委托该项目的环评工作 7 天内	网络公示 现场公告	社会公众	公示 10 个工作日	2024.4.23~2024.5.6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报送之前	网络公示 报纸公示（两次） 现场公示	社会公众	公示 10 个工作日	2024.5.17~2024.5.30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委托环评单位守正（厦门）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进行首次环评信息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第九条中的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 7 个工作日内进行首次环评信息公示的要求。公示内容如下：

石狮市深海养殖项目（一期）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有关规定，石狮市深海养殖项目（一期）需进行公众参与，向项目附近可能受影响的公众公布项目基本信息，以便于征求公众意见，为此，该项目按照有关要求将信息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石狮市深海养殖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福建省高正水产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泉州市石狮市深沪湾东南侧海域海域，离岸约 3.4km。

建设规模及内容：石狮市深海养殖项目（一期）拟在深沪湾东南侧海域开展网箱，规划海域面积约 557.9008 公顷。网箱养殖区拟布置 44 个周长为 120m 的 HDPE 新材料圆形深水大网箱养殖无公害、绿色水产品，主要养殖石斑鱼、黄鳍鲷、黑雕、斑石鲷和马面鲀等鱼类，预计年产 2420 吨，产值 7260 万元。项目总投资约 3500 万元（仅为设备投入资金，不包含养殖苗种、饵料等生产经营资金投入），建设工期约为 6 个月。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名称：福建省高正水产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石狮市永宁镇梅林东码头

联系人：董先生

联系电话：15059516260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守正（厦门）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柳工

联系电话：0592-2638816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现根据建设项目的建设情况，征求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如有意见和建议请填写公众意见表。公众意见表见于本公示。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

个人或单位可以通过电话、电子信箱 540255843@qq.com、邮寄信件等方式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代建单位和环评单位提出您的宝贵意见和建议。

福建省高正水产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3 日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首次环评信息公示选择在福建环保网

<https://www.fjhb.org/huanping/yici/29216.html> 上进行，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2024 年 4 月 23 日—2024 年 5 月 6 日)，公示截图详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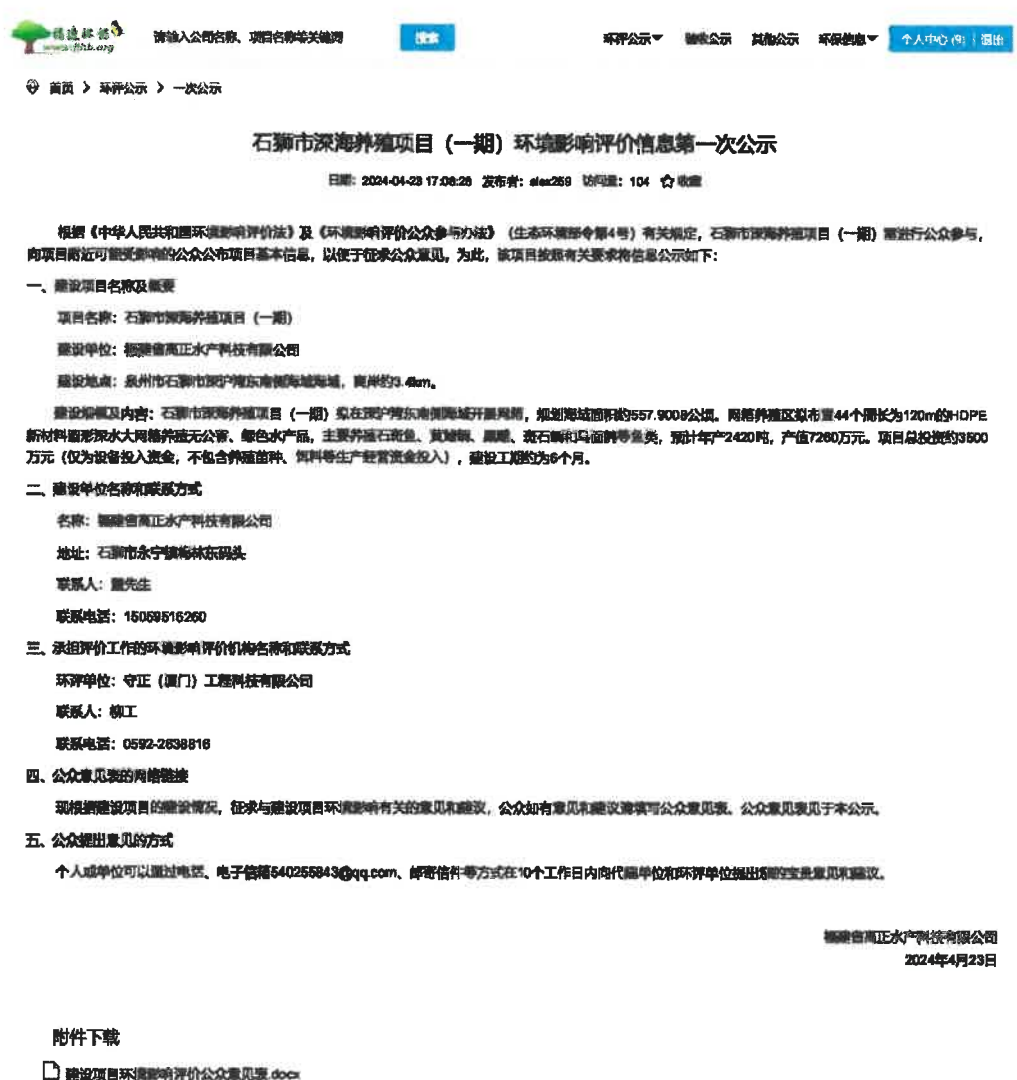


图 2-1 福建环保网首次信息公示截图

2.2.2 其他

在项目所在地永宁镇人民政府公开栏进行张贴告示本项目首次环评信息公示, 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2024 年 4 月 23 日—2024 年 5 月 6 日), 公示现场照片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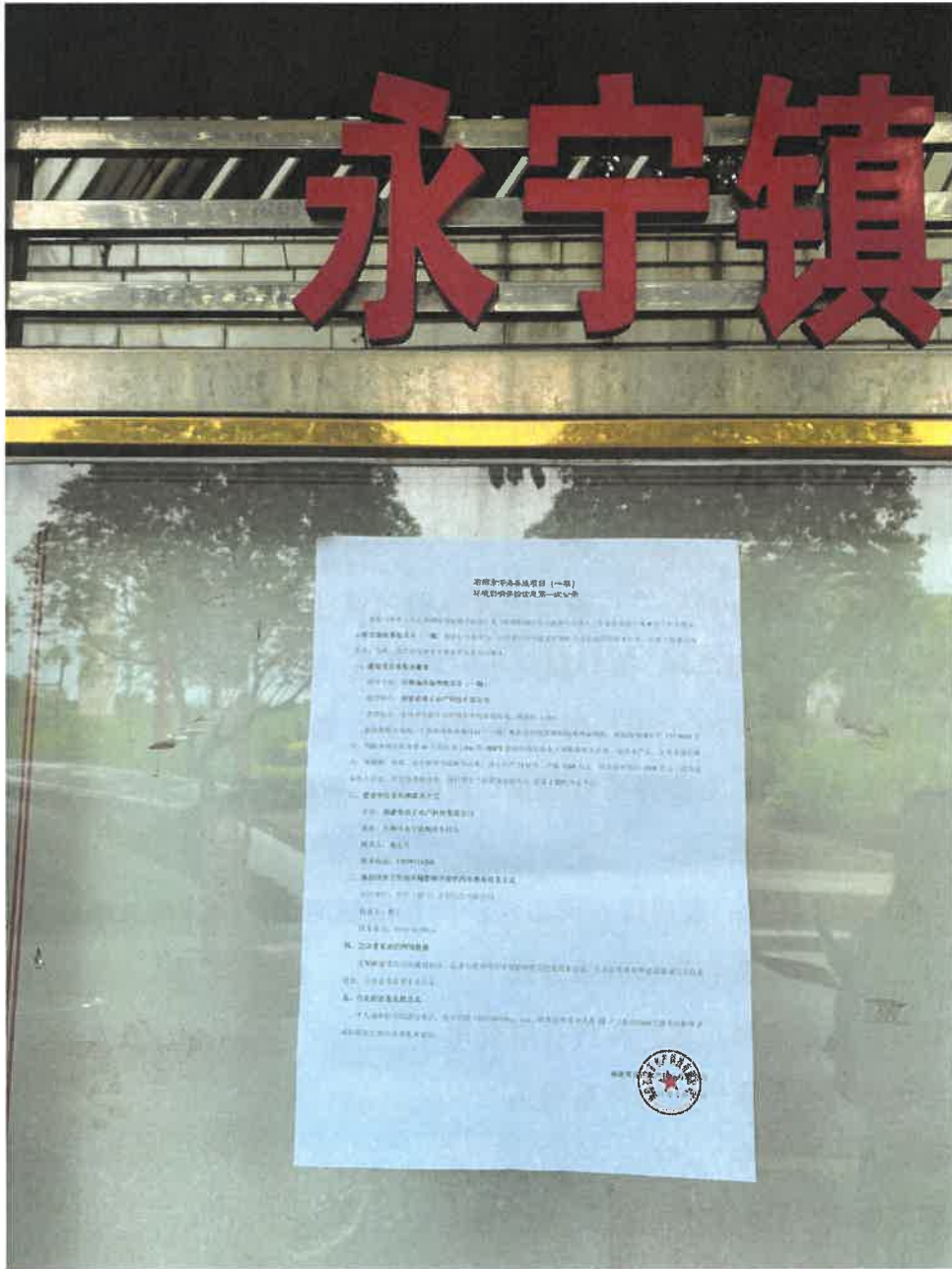


图 2-2 首次环评信息现场公示照片（永宁镇政府宣传栏）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首次环评信息公示期间，均没有收到公众意见和建议。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进行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石狮市深海养殖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文件的有关要求，对石狮市深海养殖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 （1）项目名称：石狮市深海养殖项目（一期）
- （2）建设单位：福建省高正水产科技有限公司
- （3）建设性质：新建

（4）工程建设内容：“石狮市深海养殖项目（一期）”位于福建省泉州市石狮市深沪湾东南侧海域，拟开展深水网箱养殖，规划海域面积 557.9008 公顷。网箱养殖区拟布置 120 个周长为 120m 的 HDPE 新材料圆形深水大网箱养殖无公害、绿色水产品，主要养殖石斑鱼、黄鳍鲷、黑雕、斑石鲷和马面鲀等鱼类，建设工期约为 6 个月。

- （6）地理位置：泉州市石狮市深沪湾东南侧海域，离岸约 3.4km。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名称：福建省高正水产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石狮市永宁镇梅林东码头
联系人：董先生
联系电话：15059516260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拟建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公众意见。

（四）纸质报告书查阅及公众意见反馈的方式和途径

纸质报告书查阅及公众意见表提交请联系建设单位。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即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公众意见表及征求意见稿请见本网页。

福建省高正水产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17 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选择在福建环保网站 (<https://www.fjhb.org/huanping/erci/29685.html>) 上进行, 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2024 年 5 月 17 日—2024 年 5 月 30 日), 公示截图详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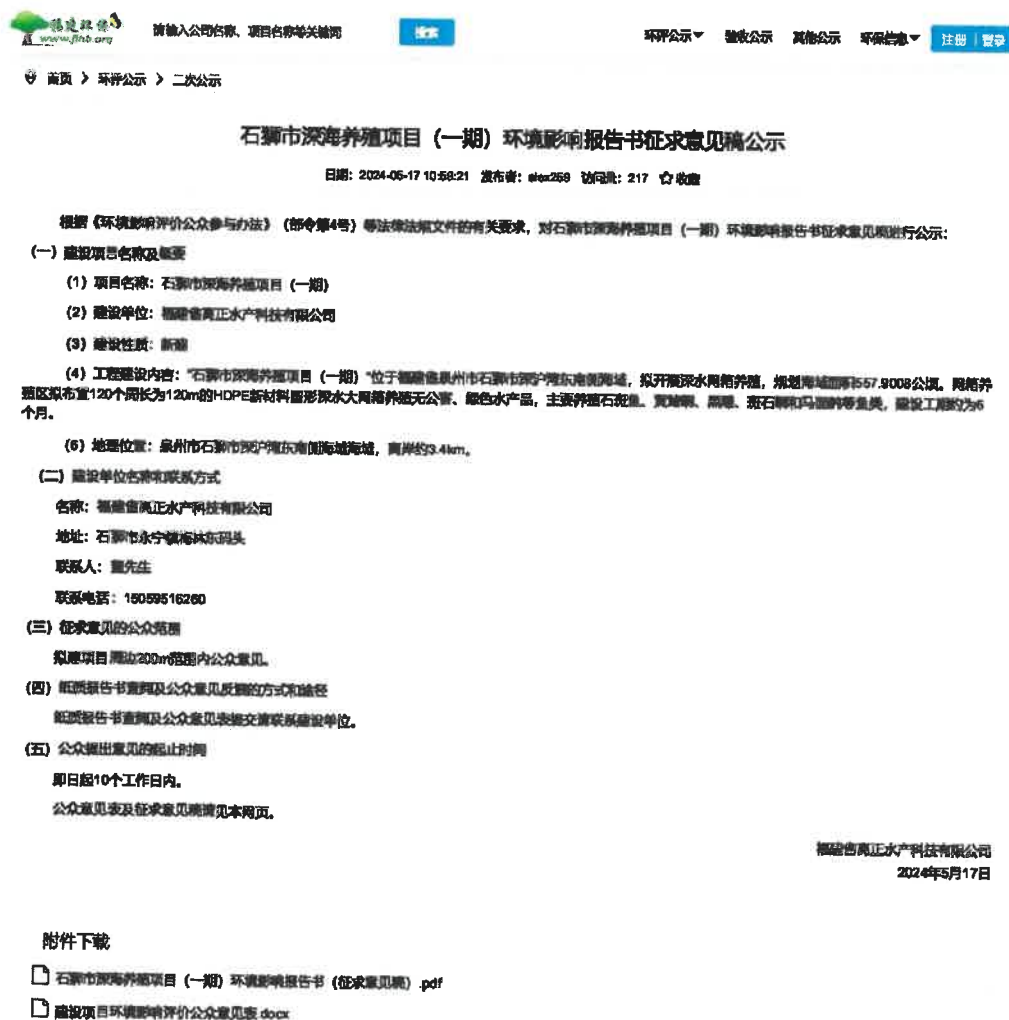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选择在海峡都市报报刊登, 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 (2024 年 5 月 17 日—2024 年 5 月 30 日), 且在征求意见期间内公开信息为 2 次, 第一次为 2024 年 5 月 22 日, 第二次为 2024 年 5 月 27 日, 公示照片详见图 3-2。

夫妻离婚 百万粉丝账号如何分?

近年来,虚拟财产分割、继承等引发关注,记者调查发现虚拟财产的归属和价值亟待明确

婚姻破裂,百万粉丝短视频账号如何分割,夫妻二人对簿公堂;100多万粉丝博主主动订立遗嘱,如果自己不幸离世,账号交由朋友运营,名下虚拟资产继承给父母……记者注意到,近段时间,涉及虚拟财产的报道屡见报端,引发关注。“全民触屏”时代,虚拟财产逐渐成为个人财产的重要组成部分。特别是,一部分粉丝量庞大的自媒体账号,拥有极高的财产价值,“如何分割、能否继承”等一系列问题,尚需给出明确答案。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主要指依附于网络虚拟空间,以数字化形式存在,具有一定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并在特定群体中传播和使用的信息产品。在特定群体中具有交易价值,如网络游戏账号、虚拟货币等,由于依附于网络虚拟空间,因此很多人关注虚拟财产的分属、继承问题。

除了虚拟财产,虚拟货币、虚拟物品、虚拟服务等,也是虚拟财产的重要组成部分。虚拟货币、虚拟物品、虚拟服务等,也是虚拟财产的重要组成部分。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虚拟财产分割走上法庭



图 3-3 征求意见稿现场公示照片（永宁镇政府宣传栏）

3.3 查阅情况

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网站查阅次数为 239 次，建设单位没有收到公众查阅报告书纸质版本的需求。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意见和建议。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由于项目两次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意见和建议，不属于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项目，因此，本项目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两次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意见和建议。

6 报批前公示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编制单位于 2024 年 6 月完成《石狮市深海养殖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并在报告报批前（2024 年 8 月 8 日）在公共网络平台“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的官方网站上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公开拟报批的内容含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和公众参与说明。以接受公众的监督，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规定要求。

6.2 公开方式

采用网络公开方式进行报批前公示，于 2024 年 8 月 8 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链接：<https://www.js-eia.cn/project/detail?type=3&proid=c157f413d3e5f89ef2183fd503d975f1>）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6-1。



图 6-1 报批前公示截图

7 其他

我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编制《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同时将公众参与调查过程中的相关资料（如公示报纸、公众意见表等）进行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石狮市深海养殖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项目两次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意见和建议，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石狮市深海养殖项目（一期）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福建省高正水产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福建省高正水产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8月9日



